

分類： 來源：中國時報日期：850807版面：二七版

望所失大績成 觀樂位單訓培 低降準標賽參

步踏地原育體灣台 義主學升 鋼煉法士

【記者張志清台北報導】今年我奧運代表團失利，幾乎全軍覆沒，代表團尚未返國，國內已出現一片檢討之聲。主管體育的教育部五日也承認，從參賽標準、培訓方式、選手心態到組織法規，無一不需徹底檢討。

主管全民運動的教育部官員面對今年的成績，十分無奈的表示，確實和預估差距太大了。一位官員說，當初培訓單位告訴教育部，這次奧運有機會獲獎的競賽項目包括射箭、柔道、桌球和女壘四項。但最後的結果實在和培訓單位的預估成績出入太大。問題到底出在什麼地方？教育部官員明確表示，第一個要檢討修正的是我國奧運選手的參賽標準。這位官員說，一九八八年在韓國舉行的奧運，我國參加選手除了要符合奧運參賽標準之外，國內還訂了一套更嚴的參賽標準，因此參加人數只有三十七人，而且還包括一隊廿人的棒球隊；比今年的七十四人少了許多，但選手在競技場上的表現卻比今年好得多。

官員說，全國體育單項協會多達一百多個，前述的參賽設限規定引起這些協會團體反彈，結果今年取消了國內再設限的規定，只要符合奧運參賽標準的都報名參加，其結果卻是我國多項競賽項目根本技不如人，還有選手上場卻不敢比賽的情形發生，以致無法進入決賽，更別提獲獎了。

陳靜在為我國取得銀牌之後的記者會上，曾經談到我國的體育教育問題

。她認為，我國中小學學生的體育水準不差，但選手進入高中、大學之後就完了。台灣運動選手和國外運動選手最大的不同在於，台灣選手運動的目的是為了保送升學，目標根本不放在獎牌上。這樣的說法，教部官員私底下也相當認同。

官員並表示，國內的運動科技發展也有必要加強，因為國際頂尖好手競賽往往是在分秒必爭，選手要想在競技場上突破自我，除了靠運動員的練習、教練的指導之外，藉由科技協助觀察、實驗、分析有其必要。國內目前還是「土法煉鋼」，採取師徒制度，要突破運動選手瓶頸，相當困難。

有立委、教育部官員建議的籌設行政院之下的「體育委員會」，教育部表示，行政院已認真考慮在修改組織法時列入。不過，官員說，不論設立什麼單位，教育部組織法及國民體育法中，都已經明文將教育部列為全國最高體育主管機關，因此未來有必要配合修法才行。

教育部官員認為，未來不管有無更高層級的全民體育機關，現有培訓系統一定要重新檢討整合、分工。官員說，檢討不是指責誰是誰非，而是希望四年後在澳洲舉行的奧運，我國代表團可以有更好的成績表現。